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月6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1月5日-2016年1月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5日15:00至2016年1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正黄旗59号世纪金源香山商旅酒店金辉厅（香山公园东门外）。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召集人：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周一兵董事

6、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12月15日、2015年12月31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8 人，代表股份 630,991,40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7495%。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4 人，代表股份 627,016,00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3164%。

3、网络投票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3,975,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331%。

4、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

5、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5 人，代表股份 22,692,23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24%。

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 630,989,10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 99.9996%；反对 2,3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 0.0004%；弃权 0 股。

2、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22,689,9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9%；反对 2,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1%；弃权 0 股。

3、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1、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了郭为先生、林杨先生、周一兵先生、高源先生、盛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选举郭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627,016,008 股，（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8,716,834 股），同意选举郭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本议案审议通过。

(2) 选举林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627,016,008 股，（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8,716,834 股），同意选举林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本议案审议通过。

(3) 选举周一兵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627,016,008 股，（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8,716,834 股），同意选举周一兵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本议案审议通过。

(4) 选举高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627,016,008 股，（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8,716,834 股），同意选举高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本议案审议通过。

(5) 选举盛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627,016,008 股，（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8,716,834 股），同意选举盛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本议案审议通过。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了罗振邦先生、王能光先生、杨晓樱女士、吕本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 选举罗振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627,016,008 股，（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8,716,834 股），同意选举罗振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议案审议通过。

(2) 选举王能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627,016,008 股，（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8,716,834 股），同意选举王能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议案审议通过。

(3) 选举杨晓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627,016,008 股，（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8,716,834 股），同意选举杨晓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议案审议通过。

(4) 选举吕本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627,016,008 股，（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8,716,834 股），同意选举吕本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在发布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时，已将上述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备案。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对王能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提请关注函》（公司部独董审核关注函【2015】第 8 号），对其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未提出异议。公司针对深交所提请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详细的核实，并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关注函的公告》，对深交所提请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详细的说明。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郭为先生、林杨先生、周一兵先生、高源先生、盛刚先生、罗振邦先生、王能光先生、杨晓樱女士、吕本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其中罗振邦先生、王能光先生、杨晓樱女士、吕本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的任期为三年，任期至本届董事会结束，下届董事会产生为止。

上述董事、独立董事简历详见 2015 年 12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102）。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 630,989,10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 99.9996%；反对 2,3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 0.0004%；弃权 0 股。

2、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22,689,9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9%；反对 2,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1%；弃权 0 股。

3、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和下属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神州数码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 630,989,10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 99.9996%；反对 2,3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 0.0004%；弃权 0 股。

2、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22,689,9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9%；反对 2,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1%；弃权 0 股。

3、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1、选举牛卓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 627,016,008 股，（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8,716,834 股），同意选举牛卓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本议案审议通过。

2、选举孙铁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 627,016,008 股，（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8,716,834 股），同意选举孙铁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牛卓女士、孙铁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上述二人作为股东代表监事，加上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的职工监事许克勤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任期至本届监事会结束，下届监事会产生为止。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简历详见 2015 年 12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六届监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108）。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龚牧龙、赵军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7 日